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
區8樓

承辦人：陳品聿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52

電子信箱：ty468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職字第11530474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及實施計畫各1份 (42119338_1153047429_1_ATTACHMENT1.pdf、
42119338_1153047429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澎湖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澎科大）辦理115年度
國民中學技藝教育教學活動設計教師研習課程實施計畫1
份，請貴校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澎科大115年3月12日澎科大通識字第1150002424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於110年2月19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004739號函公
告「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實施參考指引」自110年8月1日
起實施，提供辦理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學校參酌依循。
- 三、為使辦理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之各級學校授課教師瞭解
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各職群教學活動設計之內涵與使用方
法，精進落實職群試探之課程目標，澎科大將舉辦教師研
習課程，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15年4月7日（四）截止。
- 四、檢附來函及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職業學
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附設職業類科（進修學校）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、
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台北海

建國中學 1150313



MPAA1156003281



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